

信用评级公告

信评委公告 [2025]339 号

中诚信国际关于终止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

主体和相关债项信用评级的公告

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亮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1 月发行的“2019 年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”（债券简称“海亮转债”）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诚信国际”）进行相关信用评级工作。2025 年 6 月 25 日，中诚信国际出具了《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》，维持海亮股份主体信用等级为 AA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；维持“海亮转债”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。

2025 年 10 月 15 日，公司发布《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海亮转债”赎回结果的公告》称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公司决定行使“海亮转债”的提前赎回权，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“海亮转债”全部赎回。截至 2025 年 9 月 26 日（赎回登记日）收市，“海亮转债”余额为 2,274,700.00 元（22,747 张），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 0.0722%；共计支付赎回款 2,313,597.37 元（不含赎回手续费），赎回款发放日为 2025 年 10 月 14 日。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“海亮转债”已赎回完毕并完成摘牌，海亮股份已无使用中诚信国际评级的存续债券。

根据相关监管制度和《中诚信国际终止评级制度》，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议决定，中诚信国际终止对海亮股份的主体信用评级及“海亮转债”的债项信用评级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上述评级结果失效，并将不再更新其信用

评级结果。

特此公告

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〇二五年十月十六日